

# 关于进一步做好顶岗实习学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为切实贯彻上级有关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精神要求，确保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保证实习工作正常、有序开展，现就进一步加强 2021 届毕业生顶岗实习工作作出如下要求，请各二级学院认真安排落实。

一、明确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实行多元主体管理。一是二级学院明确一名学生实习疫情防控总责任人，班主任、辅导员和实习指导老师是直接管理责任人；二是实习企业要明确一名实习学生疫情防控总责任人，企业指导老师是直接管理责任人；三是同一个企业实习学生明确一名疫情防控总责任人，实习人数较多的企业可以设几个部门或小组负责人。

二、根据疫情风险程度，实施分类管理，重点监控。对在中高风险区企业、冷链物流企业及车站、码头、酒店、商超等流动人口密集场所实习的学生进行重点管理和监控，要对实习生健康状况和企业疫情防控措施等实行日报告和日检查制度，填写实习日志和检查日志，指导老师要对实习生定位考勤实行日统计，确保第一时间发现实习生擅自离岗离职现象并及时处理。一旦出现异常，及时按规定汇报处理。在其它疫情风险较低企业实习的学生可以实行周报告、周检查，在得实平台填报实习周志和指导教师检查周志。

三、配合当地政府和防疫部门的统一布防，做好疫情防控属地管理工作。各院部要高度重视，做好学生疫情防

控知识的教育工作，教育学生严格遵守实习企业和企业所在地疫情防控政策和规定。在岗实习的学生，请严格按照实习单位相关防控要求做好实习和个人防护工作。

四、依托得实教学管理平台，多载体多渠道做好疫情防控管理。学校和企业各级管理责任主体要通过得实实习管理系统平台汇总分析全部实习学生的疫情防控状况，做好台账记录，并按要求向上级部门进行日报告（零报告），同时可以利用微信、QQ、钉钉等管理工具配合开展防疫工作。

五、春节期间加强分类管理，对重点学生关怀切实做到。春节期间学生放假回家的学生，要密切配合单位和家庭所在地的防控要求做好往返旅途防护和居家隔离等相关工作；对在中高风险区实习的学生和因故就地过节的学生要安排校企双方指导教师妥善安排学生工作、生活和春节往返事宜，加强联系和沟通，确保学生平安愉快过好春节。

六、把握时间节点，做好工作安排和总结。2月8日前和学院提报毕业实习疫情防控责任人一览表（附件1），明确二级学院总负责人和全部实习企业实习生的校企双方总负责人。每月结束后，于次月5日前，各学院要提交毕业实习疫情防控工作总结。

教务处

2021年1月25日